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晋城执函〔2025〕125号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晋江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013号代表建议的答复函

蔡文收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改善晋江停车场配比及停车收费标准规范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快停车设施建设。会同住建部门、属地镇（街道）指导社区、小区业委会及物业服务企业利用小区红线内的退让空间、插花地、边角地或周边公共开放空间设置停放场所。目前，全市已设置小区室外公共停车位约有2.3万个。同时，今年新增智慧停车泊位1000个，目前已完成600个。

二、规范停车收费标准。1.出台管理规定。制定《晋江市机

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，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（最高限价，下浮不限）和市场调节价三种方式管理。目前，小区商业区均按照市场调节价执行。**2.细化收费标准。**智慧停车泊位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，按照差别化停车收费原则，制定了分区域、分类别、分时段的停车收费政策，由原两类收费标准调整为三类收费标准。截至目前，100%实施分区域（类别）、分时段差异化停车收费政策及实现道路停车泊位夜间 21:30 至次日早上 07:30 的免费停车时段。**3.推出优惠服务。**为解决特定群众长期停车需求，全面梳理全市 8698 个智慧停车泊位及路段，区分五类不同路段推出 158 元-478 元不等的“停车月卡”服务活动。今年以来，购买“停车月卡”的用户共计 8106 人次。

三、推行错时共享停车服务。针对中心市区、学校、医院、重点商圈等停车泊位需求大，供需矛盾突出的重点区域，积极引导周边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启动小区规划建设停车泊位“错时共享”，缓解重点区域停车泊位紧张压力。目前，梅龙小区、锦峰小区、阳辉华庭、旧城改造一期等 13 个小区约 7770 位地下室停车位开放临时停车收费服务，外来车辆可按照停车诱导系统指引，在小区地下室空闲车位“错时共享”停车。

四、推行无感支付系统。启动智慧停车（四期）项目建设，引进智能巡检车、路牙机及高杆视频等先进设备，用户停车后无须扫码，设备可自动采集停车记录信息，实现全程“无感停车”“无感缴费”等功能。目前，已建设 277 个路牙机泊位、237

个高杆视频停车泊位、投入使用 5 辆智能巡检车，全面提升智慧停车泊位周转率，其中五店市、万达等区域周边达 9.5 次/(天/车位)。同时，已与 ETC 停车支付业务服务商达成合作意向，计划在主要区域、停车场和道路交汇处部署 ETC 设备，实现欠费 24 小时内的自动补缴。

主要领导：丁锦鸿
分管领导：张恒星
经办人员：程似锦
联系电话：18900399930

晋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5 年 5 月 19 日





抄送：市政府分管领导、市人大代表工委、环城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、
住建局。
